

2021年贵州省法院系统公开招聘聘用制书记员报名信息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贴照	
籍贯		民族		户籍所在地			
身份证号				报考法院			
毕业时间		毕业院校		专业名称			
学历		学位		是否全日制			
报考地区				是否在贵州99家法院工作			
现工作单位及部门							
联系电话	手机1				手机2		
加分项 (以下为申请加分人员填写, 请认真阅读加分条件。未填报的视为放弃加分)	是否申请加分			是/否			
	1	现工作单位是否为所报考法院	是/否	进入现工作单位(报考法院)工作时间	年 月 日	申请加分分值(分)	说明: 截止报名前一日, 在所报考法院工作的, 方可按照在所报考法院连续工作时间予以加分。每满1年加1分(不满1年不予折算); 在所报考法院工作经历有中断的, 以最后一次进入所报考法院工作之日起算。
				在现工作单位(报考法院)连续工作时间(按月计)	_个月		
	2	是否中共正式	是/否		申请加分分值(分)		说明: 中共正式党员加1分。
	3	是否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、城乡低保对象	是/否		申请加分分值(分)		说明: 本人为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、城乡低保对象, 加1分。
	4	是否法学(法律)类	是/否	专业名称	申请加分分值(分)		说明: 专业为法学(法律)类专业的, 加1.5分。
	5	是否具有法律职业资格	是/否		申请加分分值(分)		说明: 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, 加2分。
	申请加分总分值合计(分)					申请加分分值(分)	
<p>本次招聘不设网上资格初审环节, 报考人员须如实提供本人有关信息材料, 在招聘的任何环节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报考条件、弄虚作假的, 一律取消报考、聘用资格, 且责任自负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报考人签名:</p>							
报考单位 审查意见	<p>审查人: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		